

最新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活动发言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活动新闻稿(汇总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活动发言篇一

紫云自治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县公安局、消防、白石岩乡政府等部门将2022年以来“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中收缴的烟花爆竹予以集中销毁，有效遏制烟花爆竹非法违法销售，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在集中销毁现场，县应急管理局、公安局等多家部门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通过实地勘察销毁现场，严格按照销毁方案，对远离村组的白石岩乡干水井村一空地进行管制封锁，确保各环节无缝对接。执法人员将准备销毁的烟花爆竹分批卸车，集中堆放在空旷地带，待销毁工作准备就绪，专业人士按科学的操作规范要求，安全销毁查获的非法烟花爆竹。

销毁结束后，执法人员对销毁现场进行了妥善清理，确保销毁现场不留任何安全隐患，圆满完成了此次烟花爆竹销毁工作。

据了解，此次销毁的烟花爆竹产品主要是依法收缴的假冒、伪劣、过期和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的“三无”烟花爆竹产品，及非法运输、储存、经营的.烟花爆竹产品，共计600余件。

今天我们几家部门组织共同销毁，打非治违收缴来的非法销售的烟花爆竹。通过加强打非治违的专项行动，这项工作取

得了明显的成效，确保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确保了烟花爆竹市场的安全和稳定。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活动发言篇二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强化安全监管责任，扎实开展爆炸危险物品安全隐患排查工作，10月8日，兴海县公安局治安大队联合子科滩派出所深入辖区开展烟花爆竹行业安全检查工作。

检查中，检查民警牢固树立“爆炸危险物品无小事理念”，紧密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烟花爆竹经营情况、存储情况、销售情况等逐一检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坚决防止非法、超标、伪劣烟花爆竹销售，进一步排查烟花爆竹生产经营隐患安全排除，坚决防止发生烟花爆竹事故。

此次检查共出动警力3人，检查烟花爆竹经营场所6家，零时封存烟花类27箱，鞭炮类15箱，散装鞭炮286串。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活动发言篇三

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日前，盘州市市场监管局羊场分局深入辖区开展烟花爆竹专项检查。

据了解，此次检查重点围绕烟花爆竹销售点证照是否齐全，烟花爆竹储存、摆放方式是否达标，以及消防设施是否完善等展开。同时询问进货来源，查看索票索证情况，督促商户落实好主体责任。此次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6人次，检查商户10户次，未发现无照经营情况。对检查中发现的1处安全隐患，执法人员已责令其立即整改。

下一步，该分局将持续加强辖区内烟花爆竹的监管，进一步提高商户的安全责任意识，确保辖区内烟花爆竹零售安全。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活动发言篇四

为有效防范和遏制烟花爆竹事故，确保辖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7月26日上午，雁池乡政府主要领导组织安监站开展烟花爆竹领域安全专项检查。

行动中，检查组对辖区内的烟花爆竹经营户进行排查，重点治理整顿无证经营、超量储存、乱堆乱放、消防器材不到位等问题。同时，加大对非法销售、存储、运输、燃放烟花爆竹的违法性、社会性的宣传，让经营者能够更加直观认识到违规存储、运输、燃放烟花爆竹易造成的危害。通过源头治理，强化宣传教育，使烟花爆竹经营行为更加规范，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安全隐患及时下发了整改通知书，提出了明确的整改措施，并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此次安全专项检查，发现各类安全隐患3处，均下达了整改通知书，现场责令能整改的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限期整改到位。通过检查，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进一步规范了烟花爆竹的经营秩序，有效提高了各经营户的安全销售意识，营造了烟花爆竹领域安全经营环境。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活动发言篇五

澄江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路居镇人民政府以及云南绿竹烟花集团玉溪昌茂花炮有限公司，在路居镇上坝社区上龙潭村开阔地段，对2019年在我县没收的非法生产、经营以及不符合相关标准的烟花爆竹，进行为期2天的集中销毁处理。

工作当天，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李伟刚和公安局治安大队民警李富春，就烟花销毁做了动员和进行了安全销毁注意事项的着重强调。本次销毁工作共出动20余人，销毁2019年在我县没收的非法生产、经营以及不符合相关标准的烟花爆竹900余件。本次销毁工作分工明确：云南绿竹烟花集团玉溪昌茂

花炮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技术人员进行实地销毁工作；路居镇人民政府负责销毁的场地工作以及周边治安秩序维持，组织当地消防站做好防火事宜；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执行。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县应急局会继续坚持依法执法、严格执法、加强多职责职权部门协作执法，做好相关安全生产监督、查处工作，确实提升我县人民群众的安全满意度。并为即将到来的“两节”烟花爆竹销售旺季提供有效保障，确保全县人民群众能够购买燃放合格烟花爆竹，保证人身安全，欢度佳节。